

事故车协商推定全损，两全其美

【案情简介】

2024年3月，王先生驾驶宝马车在重庆市荣昌区某乡村道路行驶时不慎冲出护栏撞到大树，事故造成该车前部、右侧车身等部位受损严重，驾驶员王先生轻微受伤。

【案例分析】

经保险公司查勘，王先生驾驶车辆由于乡村道路蜿蜒，疲劳驾驶，在一个弯道行驶时疏忽大意冲出道路护栏，撞到护栏外山坡上的一个大树，经荣昌交巡警认定，王先生负事故的全部责任。

车辆经王先生授权保险公司施救至宝马4S店定损，维修费用高达15万，王先生宝马车的全损保额22万，保额足够理赔修车费用，但王先生看着自己受损严重的宝马爱车，心里做好了修复后卖车的打算，且王先生咨询过，事故前车辆二手车价格约18万，事故修复后贬值至少3万左右。

安盛天平保险重庆分公司在做好充分的市场调研后，该车辆如在4S店维修，维修费用15万，目前车辆残值预估7万，经与王先生协商，车辆采取推定全损的方式，即保险公司按照18万赔付给王先生，车辆残值折归保险公司处理，这样王先生车辆理赔金额和出险前的价值一样，几乎没有任何经济上的损失，另外对于保险公司来说，相比4S店15万的维修费用，处理残值后理赔金额降低到了8万，对于双方都是两全其美。

【温馨提示】

如果发生较大的车损事故，可以结合维修费金额、二手车实际价值与保险公司协商推定全损，减少事故造成车辆贬值的损失。